**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

**浙江财经大学**

**网络安全提升**

**招 标 文 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目名称：网络安全提升**

**项目编号：QSZB-Z(H)-E21105(GK)**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计划文号：[2021]28068号**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网络安全提升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07月23日上午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QSZB-Z(H)-E21105(GK)

2.项目名称：网络安全提升

3.预算金额：760000元

4.最高限价：760000元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5日内供货，按采购人要求配合校园网改造项目，2021年12月31日前实施交付。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1 | 网络安全提升 | 1 | 项 | 详见采购需求 |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截止投标截止时间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至2021年07月23日，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3.方式：在线获取（潜在投标人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后“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元）：0

**四、提交（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1年07月23日上午9:30:00（北京时间）

2.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在线投标、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咨询**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浙江财经大学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18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6735772

质疑联系人：鲍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67329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11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姜海军、刘冰冰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7666117

质疑联系人：余水星

质疑联系方式：0571-81110356

质疑邮箱：jdkh@qszb.net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址：杭州市环城西路37号

传真：/

联系人：倪文良、吴聪瑜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87058489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政策名称** | **内容** |
| 1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2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3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4 |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不适用 |
| 5 |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不适用 |
| 6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二、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1.合同签订后一周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和维护问题，质保期满后，于一周内退还（不计息）；2.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 |
| **▲付款方式** | 合同生效后15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支付条件：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签订合同时中标人明确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不适用前述规定）作为预付款，货物送达指定地点且验收合格后15日内，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70%。 |

**三、服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质保期** | 3年（项目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
| **交付时间** | 合同签订后15日内供货，按采购人要求配合校园网改造项目，2021年12月31日前实施交付。 |
| **交付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服务标准** | 1.质量保证：所投产品需为全新未拆封产品，整体建设满足采购人正常使用。2.售后服务：2.1质保期内：在质保期内，如发生故障，中标人无偿地为采购人修理或更换零部件直至整台设备，以保证设备的正常安全运行；2.2质保期外：质保期外中标人应提供设备的终身有偿维护维修，年维护费用不应高于中标价的10%；中标人保证质保期外终身以优惠的价格提供给采购人；中标人在质保期外备有设备的消耗材料及零配件，保证其质量及性能可靠，并优惠供应采购人； |
| **服务效率** | 1.维修响应时间：在采购人要求对设备进行维修的通知后，中标人应立即给予应答，并派合格的工程师在4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2.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1个工作日内解决故障。3.备机提供时间：若2个工作日内无法修复的需提供相应备机。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技术支持中标人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2.培训：中标人须派技术工程师进行不少于1天的现场技术培训，内容涉及产品的基本原理、操作方法和保养维修等，提供详细的培训课程讲义及培训进度计划表。；3.安装调试3.1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3.2安装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中标人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中标人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3.3如中标人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中标人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3.4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3.5中标人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3.6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4.投标人应提供质保期满后主要零部件报价单、质保期满后维护费、软件升级及其相关服务内容；5.供货时提供有关的全套技术文件。 |
| **验收标准** | 1.验收由采购人负责实施，设备在采购人指定地点收货，验收时采购人只提供水、电，其余所有附件由中标人提供；2.验收依据2.1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2.2中标人提供的技术规格、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2.3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验收标准（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和检测办法及相应检测手段。3.为保证产品质量，采购人可以根据需要进行不多于三个月的产品试运行，如果发现所提供的产品参数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备出现兼容性、稳定性、可靠性问题或者运行故障，发生无故频繁死机、不兼容、设备运行性能明显下降、用户上网掉线严重等现象，将按相关规定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对造成采购人损失的将追究相关责任并要求做相应赔偿。4.中标人应派员在所供货物到采购人处时进行到货验收，有需要时能联系产品制造商到场共同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如发现系统设备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技术指标，以及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供方的原因不能完成验收的，采购人有权进行终止合同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5.验收合格的条件5.1所供货物符合产品标准和及合同的要求；5.2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5.3合同中规定的所有货物和材料均已交付；5.4所供货物已通过使用单位组织的验收；5.5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及资料均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

**四、技术要求**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改善校园网络，提高校园网络安全的监控和管理的能力。**

**2.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产品制造国有强制性标准的执行产品制造国强制性标准，无的统一执行我国最新相关标准、规范；有强制性标准的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无的统一执行最新相关标准、规范；

**3.需满足的要求：**

**一、项目背景**

浙江财经大学经过网络安全相关的建设工作，构建起了包含防火墙、入侵防御、行为审计、Web防护等设备的双层防护架构，完善了多项安全管理制度。但是由于设备众多，数据繁杂，网络安全管理仍然十分欠缺分析和发现能力，给校园网络安全日常工作带来隐患。同时这些网络安全设备大量串接在网络出口位置，经常性的网络割接给用户带来不便，也给网络故障的排查带来很大困难，影响了校园网服务质量。

**二、项目建设内容**

 2.1 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

 需要从各种网络设备的运行状态、信息系统运行情况、各类日志、网络流量以及用户行为等各种网络生态构成因素中，采集出校园网络当前的状态与变化趋势，并融合这些多源的、异构的状态数据。具有一定的预测能力或者说智能，从高校校园网络全局出发，使网络管理人员能够及时掌握到网络运行状态，预测未来的网络形式，为正在或可能发生的网络安全事件争取应对的时间，提高网络安全的监控和管理的能力。

2.2 智能服务链软件定义网络平台

智能服务链（service Chain）应部署在采购人网络边界，具备物理旁挂，逻辑串联功能、软件定义、快速配置能力，解决传统方式中存在故障点多、运维复杂、灵活性差、性能瓶颈等一系列问题。

2.3 项目建设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平台 | 品名 | 单位 | 数量 |
| 1 | 校园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 | 态势感知设备 | 套 | 1 |
| 2 | EDR处置工具许可 | 个 | 100 |
| 3 | 威胁探针设备 | 套 | 1 |
| 4 | 智能服务链软件定义网络平台 | SDN交换机 | 台 | 1 |
| 5 | 智能服务链系统 | 套 | 1 |

**三、技术参数**

3.1 态势感知设备（1套，包含EDR处置工具的100个以上许可）**（核心产品）**

|  |  |  |
| --- | --- | --- |
| 性能指标 | 硬件指标 | 千兆电口≥4；万兆光口≥2；内存≥128G；硬盘容量SSD≥128G，SATA≥40TB；1个串口、3个USB口；电源冗余电源；尺寸2U架构； |
| 大屏可视 | 综合安全态势大屏 | 支持大屏展示综合安全态势，包括资产态势、脆弱性态势、网络攻击态势、安全事件态势、外连态势、横向威胁态势；支持页面跳转到对应态势大屏； |
| 脆弱性态势 | 支持大屏展示业务脆弱性态势，包括漏洞风险态势、漏洞类型TOP5、高危漏洞TOP5、业务总览、脆弱性业务TOP5、实时脆弱性监测；  |
| 横向威胁态势 | ▲支持图形化大屏展示横向威胁态势，包括业务与终端访问、发起威胁终端TOP5、遭受威胁业务TOP5、访问趋势图，并支持不同颜色标注横向攻击、违规访问、可疑行为、风险访问；  |
| 大屏轮播 | 支持大屏轮播，支持不同视角展示全网安全态势，包括综合安全态势、分支安全态势、安全事件态势、网络攻击态势、外连风险态势、横向威胁态势、脆弱性态势、资产态势等态势； |
| 平台对接 | 与采购人现有设备对接 | 为了方便采购人设备的统一管理和运维，要求安全感知平台能与采购人现有的上网行为管理深信服AC和深信服SSL vpn设备实现联动对接。 |
| 资产中心 | 业务 | 支持感知业务/服务器资产，可定义IP地址、所属分支、主机名、责任人、责任人邮箱、所属业务、操作系统、服务与端口等信息，并支持基于流量自动识别操作系统、开放的服务与端口。 |
| 分支 | 支持分支维度感知资产，可定义分支名称、责任人、责任人邮箱、设备、地理位置地图；在资产感知下的分支中，可分别选择在线地图、离线与本地导入地图。 |
| 账户信息 | ▲与采购人现有认证计费设备（城市热点）进行对接，同步用户账户信息，将认证计费系统的账号与感知平台的IP对应，在系统上显示对应的用户名,提高管理和查询效率。 |
| 脆弱性感知 | 脆弱性总览 | 支持页面展示业务脆弱性风险分布，不同严重级别业务分布，漏洞类型分布图，漏洞整体态势等，支持7天、30天统计； |
| 弱密码 | 具有检测WEB、FTP、LDAP、VMWARE、ORACLE、VNC等协议弱密码的功能，检测列表包含账号、密码、服务器、所属分支和业务、类型、最近发现时间等信息，支持超级管理员和普通用户两种身份查看检测到的弱密码；支持以管理员账号与登录成功为关键字进行筛选，并查看筛选结果；支持导出弱密码报告； |
| 漏洞报告 | 支持流量实时分析漏洞功能，漏洞分析类型包含配置错误漏洞、OpenSSH漏洞、OpenLDAP、数据库、Web应用等，页面上支持展示业务脆弱性风险分布、漏洞类型分析、漏洞态势与危害和处置建议，并支持导出脆弱性感知报告。 |
| 风险安全域视角 | 支持安全域维度展示安全风险，包含安全域列表、安全域评分、事件类型TOP5、IP地址、IP类型、风险等级、关键风险、状态等信息**。** |
| 分析中心 | 威胁分析 | 支持展示横向威胁总览、横向攻击、违规访问、可疑行为、风险访问等信息；支持展示发起与遭受横向威胁主机TOP5；支持展示发起者IP、发起者类型、所属分析、所属业务/终端组、横向威胁类型、遭受者数、遭受者类型、日志数**。** |
| 外部威胁分析 | 支持将大量攻击记录按照攻击者IP、攻击地区、攻击目标和攻击手法聚合成少量攻击事件；查看攻击事件详情展示目标主机信息、攻击者地区、攻击类型、攻击时间段等信息。 |
| 文件威胁鉴定 | 文件威胁分析支持平台内置的静态文件检测引擎、AI智能引擎、SAVE查杀引擎、webshellkiller引擎，利用LSA, AutoEncoder, LogicRegression, SVM, 随机森林，XGBoost等多种机器学习算法组合进行综合研判。支持采用AI技术针对无文件落地的恶意脚本进行检测。 |
| 第三方日志关联分析 | 支持SIEM日志关联分析结果的可视化展示。包括数据分布、安全事件趋势图、关联规则告警趋势图、接入设备概况等，可提供每一台设备专项分析的页面。如防火墙外部攻击场景分析、VPN账号异常场景分析、Windows服务器主机异常场景分析等，通过设备专项页面对每一台设备安全情况深度专业化分析。 |
| 挖矿专项检测 | 具备挖矿专项检测，可实时查看挖矿各个攻击阶段，包括感染挖矿病毒、与控制端建立通信、获取挖矿任务、尝试挖矿、挖矿成功等；并支持挖矿币种分布、挖矿风险态势、受影响主机等维度分析统计。 |
| UEBA异常行为分析 | 支持对服务器的行为进行分析建模，支持页面展示行为学习引擎持续学习时间；支持展示最新异常行为TOP5和异常服务器数量；支持展示异常行为事件详情。 |
| 日志检索 | 支持安全检测日志、审计日志、第三方日志存储；日志类型包括漏洞利用攻击、网站攻击、僵尸网络、业务弱点、DOS攻击、邮件安全、文件安全、网络流量、DNS、HTTP、用户、数据库、文件审计、POP3、SMTP、IMAP、LDAP、FTP、Telnet等。 |
| 邮件深度检测 | 支持针对政企邮件混淆宏病毒威胁检测，可通过不断下钻的特征向量提取和聚类算法有效检出邮件威胁。支持对smtp、imap、pop3、webmail等邮件协议审计，提取邮件正文和附件中的流量，并对邮件附件、正文链接、邮件行为、发件人等多维度进行规则和机器学习检测，从而识别出钓鱼邮件、病毒邮件、垃圾邮件、鱼叉式钓鱼等恶意邮件。 |
| SIEM | 具备独立的SIEM管理模块，支持780种安全设备、网络设备、DHCP服务器、蜜罐、中间件等设备日志接入，并支持导入正则文件解析主流设备日志，支持syslog、winlogbeat、jdbc、wmi、webservice、ftp、snmptrap等接入方式 |
| 告警消减 | 支持多维度模糊聚类算法将大量外部攻击日志聚合成少量攻击事件，聚合维度包括攻击IP、攻击地址、攻击目标和目标手法。 |
| 报告中心 | 全网安全态势报告 | 可快速生成月度、季度、年度PPT报表，包含网络安全整体解读、网络安全风险详情、告警及事件响应盘点等，帮助用户高效汇报，体现安全工作价值。 |
| 告警推送 | 告警方式支持邮件告警、短信、微信告警方式。 |
| EDR处置工具 | 终端响应处置平台 | 本项目要求态势感知设备提供EDR终端检测响应平台许可≥100个,用于态势感知平台专项联动杀毒处置。支持展示跟同品牌下一代防火墙、安全感知平台、上网行为管理，及云端SOC平台，SAAS化管理平台的联动状态支持跳转链接至云端安全威胁响应系统，针对已发生的病毒的基本信息，影响分析（客户情况、影响行业、区域分布）、威胁分析和处理建议等业务系统详情支持展示流量分布Top5、业务流量排行Top5(发送，接收)、业务访问趋势（发送流速、接收流速和用户数）；服务器详情支持展示服务器的资源状态（CPU占有率、内存占有率和磁盘率）、流量分布Top5、该服务器开放的服务；支持管理员在同品牌安全感知平台管理界面下发快速查杀任务，并查看任务状态，结果并进行处置。 |
| 攻防中心 | 实战攻防中心 | 具备实战化攻防中心，支持备战阶段的对外服务器外网暴露面分析、内网服务器暴露面梳理暴。实战阶段的实时攻击分析，实时展受害者IP、攻击者IP、XFF、攻击结果、攻击次数、事件类型、威胁等级、联动响应、状态码、确定性等级等20个以上类型。实战阶段的全过程可视溯源分析、总结阶段的值守报告等全过程流程。 |
| 威胁情报共享 | 支持云端与本地威胁情报共享，实时收集同步攻击者IP，并详细展示情报列表，包括IOC、区域、来源、更新时间、剩余封锁时间、状态、操作等，并可对本地威胁情报及云端威胁情报联动采购人现网防火墙：深信服af7060实现自动封锁。 |
| 溯源中心 | 支持自动化溯源，可自动化复现受害者从最开始的遭受攻击到权限维持各个阶段的黑客行为，包括攻击入口溯源。支持基于可视化的形式展示威胁的影响面，通过大数据分析和关联检索技术，能够直观的看到失陷主机的威胁影响面，同时基于列表模式展示攻击、违规访问、风险访问、可疑行为、正常访问等详细信息。支持攻击溯源功能，分析出首次失陷、疑似入口点、首次遭受攻击等信息。 |
| 应用中心 | 合规自检工具 | ▲支持同品牌防火墙、终端安全响应系统、上网行为管理等设备的配置核查并上报结果，提供自动化监测和配置引导。 |
| 支持已合规基线管控业务安全，实时监测等保差距项和高风险项，避免策略变更导致不合规，有效应对网监不定期抽查和复测场景。 |
| 联动响应 | 安全组件接入展示 | 支持接入防火墙、上网行为管理、终端EDR、WAC无线控制器、DAS数据库审计和潜伏威胁探针等设备，并支持在页面中显示安全组件接入的数量和状态 |
| 自动化响应策略编排 | 支持基于资产类型、事件类型、风险等级等条件自动化编排响应策略，可联动组件包括防火墙、上网行为管理、终端检测响应；其中资产类型可选择终端、服务器或指定范围的IP资产；风险等级选择可选择已失陷、高可疑、低可疑；事件类型包括有害程序、网络攻击、信息破坏等，事件类型数量不少于20种；  |
| 响应策略组合 | 支持自动化编排响应处置手段，其中包括联动封锁、访问控制、上网提醒、冻结账号、一键查杀、进程取证，可识别平台已对接的安全设备，自动推荐联动设备和策略。 |
| 处置策略转换 | 支持将自定义的安全事件处置策略转换成自动响应策略，解决同类型事件重复配置手动处置策略问题，降低运维工作量；  |
| EDR组件联动 | 支持与同品牌终端EDR组件联动响应，禁止攻击流量出站或入站，也可以实现被感染主机IP封锁隔离，防止风险扩展；支持EDR一键查杀和进程取证结果自动反馈，平台可关联查看查杀的病毒信息和发起恶意域名通信的进程信息。 |
| 防火墙设备联动 | 支持与采购人现有出口防火墙：深信服af7060进行联动响应，支持平台自动下发安全策略到防火墙上，阻断攻击流量。 |
| SSL VPN设备联动 | ▲支持与同品牌SSL VPN设备同步用户信息，包括用户登录、登出、分配IP、访问资源记录的日志数据，实现远程接入用户与安全事件关联分析，分析出异常用户，以VPN用户为可视化视角，呈现风险问题、风险程度、内网资源访问情况等。支持同步管理员操作日志，满足审计要求**。** |
| 上网行为设备联动 | 支持与采购人现有上网行为管理设备进行联动响应，同步上网行为管理设备认证用户，实现与安全事件关联；支持通过浏览器推送用户提醒或冻结用户上网；  |
| 虚拟化平台 | 支持与同品牌虚拟平台进行联动响应，安全事件触发联动策略时，可联动虚拟化平台启动虚拟机自动快照、备份策略，有效保障虚拟机运行安全。 |
| 设备管理 | 基础特征库升级 | 具备IPS漏洞特征识别库、WEB应用防护识别库、僵尸网络识别库、实时漏洞分析识别库、URL库、应用识别库、恶意链接库、白名单库；支持定期自动升级或离线手动升级。 |
| 接入设备管理 | 支持流量探针统一升级管理，支持监控流量探针与安全组件的运行状态，包含日志传输模式、日志传输量、最近同步信息等。 |
| 管理员角色 | 支持管理员账号的新增、删除、启用、禁用等，支持免登陆及单点登录设置，支持可信IP设置。支持角色的管理范围及页面权限的收敛设置。支持系统管理员、安全保密管理员和安全审计员三个管理员角色。 |
| 安全服务分析 | 支持云端安全服务分析，平台无需对外映射管理端口或借助第三方远程协助软件，只需平台开启远程控制服务，填写云端安全专家提供的企业ID、账号和密码即可远程分析平台数据，提升远程运维的安全性。 |
| 资质 | 产品资质 | 要求具备公安颁发的安全管理平台销售许可证要求具备ISCCC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要求具备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 其他 | 其他 | 原厂三年质保，中标后需要原厂提供用户名为“浙江财经大学”的服务承诺函 |

3.2 威胁探针设备（1套）

|  |  |
| --- | --- |
| 技术指标 | 指标要求 |
| 品牌要求 | 与安全态势感知系统为同一品牌 |
| 性能指标 | 千兆电口≥6,万兆光口≥2；带宽性能≥3Gbps；电源:冗余电源；尺寸:2U； |
| 部署模式 | 旁路部署，支持探针同时接入多个镜像口，每个口相互独立不影响 |
| 资产发现 | 具备主动发送少量探测报文，发现潜在的服务器（影子资产）以及学习服务器的基础信息，如：操作系统、开放的端口号等 |
| 基础检测功能 | 具备报文检测引擎,可实现IP碎片重组、TCP流重组、应用层协议识别与解析等,具备多种的入侵攻击模式或恶意URL监测模式,可完成模式匹配并生成事件,可提取URL记录和 域名记录,在特征事件触发时可以基于五元组和二元组(IP对)进行原始报文的录制。 |
| 监测识别规则库 | 能够识别应用类型超过1100种，应用识别规则总数超过3000条，具备亿万级别URL识别能力。漏洞利用规则特征库数量在4000条以上，漏洞利用特征具备中文相关介绍，包括但不限于漏洞描述，漏洞名称，危险等级，影响系统，对应CVE编号 |
| 异常会话检测 | 可实现对外联行为分析、间歇会话连接分析、加密通道分析、异常域名分析、上下行流量分析等在内 的多场景网络异常通信行为分析能力。 |
| 深度监测能力 | 可提供网络流量的会话级视图,根据网络流量的正常行为轮廓特征建立正常流量模型,判别流量是否出现异常,对原始流记录进行异常检测,可发现网络蠕虫、网络水平扫描、网络垂直扫描、IP地址扫描，端口扫描，ARP欺骗，IP协议异常报文检测和TCP协议异常报文等常见网络异常流量事件类型；支持对节点检测节点内部主机外发的异常流量进行检测 支持对信任区域主机外发的异常流量进行检测，如ICMP，UDP，SYN，DNS Flood等DDoS攻击行为；支持对常见应用服务（HTTP、FTP、SSH、SMTP、IMAP）和数据库软件（MySQL、Oracle、MSSQL）的口令暴力破解检测功能；可提供最新的威胁情报信息，能够对新爆发的流行高危漏洞进行预警和自动检测 |
| 高级检测 | 支持5种类型日志传输模式,包含标准模式、精简模式、高级模式、局域网模式、自定义模式，适应不同应用场景需求 |
| 支持DNS审计日志，主要用于平台dns flow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HTTP审计日志，主要用于平台http flow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SMB审计日志，主要用于平台SMB flow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同步SMTP、POP3、IMAP审计日志，主要用于平台Mail flow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同步AD域协议审计日志，主要用于平台AD域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 |
| Web应用安全检测能力 | 支持HTTP 1.0/1.1，HTTPS协议的安全威胁检测；支持针对B/S架构应用抵御SQL注入、XSS、系统命令等注入型攻击；支持跨站请求伪造CSRF攻击检测；支持对ASP,PHP,JSP等主流脚本语言编写的webshell后门脚本上传的检测；支持其他类型的Web攻击，如文件包含，目录遍历，信息泄露攻击等的检测；产品应具备独立的Web应用检测规则库，Web应用检测规则总数在3000条以上； 支持敏感数据泄密功能检测能力，支持敏感信息自定义，支持根据文件类型和敏感关键字进行信息过滤； 支持对被Web网站是否被挂黑链进行检测 |
| 僵尸网络检测 | 支持对终端种植了远控木马或者病毒等恶意软件进行检测，并且能够对检测到的恶意软件行为进行深入的分析，展示和外部命令控制服务器的交互行为和其他可疑行为；具备独立的僵尸主机识别特征库，恶意软件识别特征总数在35万条以上； |
| 违规访问检测 | 能够针对IP，IP组，服务，端口，访问时间等策略，主动建立针对性的业务和应用访问逻辑规则，包括白名单（哪些访问逻辑是正常的）和黑名单（哪些访问逻辑肯定是异常的）两种方式。 |
| 流量记录 | 能够对网络通信行为进行还原和记录，以供安全人员进行取证分析，还原内容包括：TCP会话记录、Web访问记录、SQL访问记录、DNS解析记录、文件传输行为、LDAP登录行为。 |
| 沙盒对接 | 支持将流量还原的文件发送至沙盒进行静态检测和动态模拟执行，可支持第三方沙盒对接**。** |
| 抓包分析 | 支持通过设备对流量进行抓包分析，可定义抓包数量、接口、IP地址、端口或自定义过滤表达式 |
| 管理功能 | 能够支持时间同步；支持设备内置简单命令行管理窗口，便于基础运维调试；能够提供网络管理功能，可进行静态路由配置；多次登录失败将锁定账号5分钟内不得登录；可支持在线升级和离线升级，并依托安全感知平台进行统一管控；可支持用户初次登陆强制修改密码功能；可实时监控设备的CPU、内存、存储空间使用情况；能够监控监听接口的实时流量情况。 |
| 集中管控 | 支持安全感知平台对接入探针的统一升级，可展示当前所有接入探针的规则库日期、是否过期等，并支持禁用指定探针的升级；  |
| 部署 | 支持旁路部署，对镜像流量进行监听可以多台采集器同时部署于客户网络不同位置并将数据传输到同一套分析平台 |
| 其他 | 原厂三年质保，中标后需要原厂提供用户名为“浙江财经大学”的服务承诺函 |

3.3 SDN交换机（1台）

|  |  |
| --- | --- |
| **技术指标** | **设备参数** |
| SDN交换矩阵 | 1/10 GbE SFP+ 端口32个， 40 GbE QSFP+ 端口2个，配置冗余电源 |
| 整机线速转发，交换容量800Gbps |
| 支持Openflow v1.3及以上协议，最大支持流表数4500条 |
| ▲可扩展光端口物理Bypass 组件，支持设备掉电时保持光纤链路不中断 |
| ▲支持双机 HA 工作模式，并能实现 Active-Active互备方式 |
| 原厂三年质保，中标后需要原厂提供用户名为“浙江财经大学”的服务承诺函 |

3.4 智能服务链系统（1套）

|  |  |
| --- | --- |
| **技术指标** | **设备参数** |
| 服务链控制器功能 | ▲控制器软件要求具备灵活的部署模式：可在虚拟机中独立虚拟化部署，也可直接集成在专用硬件控制器中； |
| 支持同时对多台、多厂商SDN交换机的控制与管理，支持SDN交换机数量≥3，支持SDN交换机厂商数量≥3家；  |
| 支持基于交换机、交换机端口、控制器的流量、包速率信息统计； |
| 支持对SDN交换机基础信息、当前流表的展示 |
| 服务链管理功能 | 支持服务割接功能，服务节点ON/OFF开关一键上/下线；  |
| 支持服务编排功能，鼠标拖拽方式编排服务节点顺序；支持非对称服务链模式；  |
| 支持服务映射功能，二到四层流量分类，引导不同流量经过不同服务节点；  |
| 服务映射支持IPv6策略，可基于IPv6地址进行流量分类； |
| 单条服务链中支持的服务节点数量不少于10个。 |
| ▲单条服务链中可支持服务节点的HA功能，HA组内的一个服务节点出现故障，另一个服务节点可自动接管相应流量。 |
| 支持服务链间的HA功能，当一条服务链中的服务节点出现故障，另一条服务链对应的服务节点可自动接管相应流量。 |
| 支持服务链流量镜像功能，包括服务链上行端口流入、流出方向，下行端口流入、流出方向，以及上述四个方向流量的任意组合； |
| 支持服务节点流量镜像功能，包括服务节点上行端口的流入、流出方向，下行端口的流入、流出方向，以及上述四个方向流量的任意组合 |
| 支持接口检查、icmp检查、流量百分比检查功能，发现异常服务节点自动下线； |
| 支持服务链物理拓扑展示，提供服务链整体吞吐量、包速率可视化报表； |
| 服务要求 | 原厂三年质保，中标后需要原厂提供用户名为“浙江财经大学”的服务承诺函。 |

**技术文件中需提供的证明材料（技术要求需提供的证明材料以此表为准，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证明材料名称** | **验证指标（每项为一指标项）** | **材料页码** |
| **1** | **态势感知设备** | **第三方检测证明** | 风险安全域视角：支持安全域维度展示安全风险，包含安全域列表、安全域评分、事件类型TOP5、IP地址、IP类型、风险等级、关键风险、状态等信息 |  |
|  |
| 邮件深度检测：支持针对政企邮件混淆宏病毒威胁检测，可通过不断下钻的特征向量提取和聚类算法有效检出邮件威胁。支持对smtp、imap、pop3、webmail等邮件协议审计，提取邮件正文和附件中的流量，并对邮件附件、正文链接、邮件行为、发件人等多维度进行规则和机器学习检测，从而识别出钓鱼邮件、病毒邮件、垃圾邮件、鱼叉式钓鱼等恶意邮件 |  |
| **截图证明** | 终端响应处置平台：支持展示跟同品牌下一代防火墙、安全感知平台、上网行为管理，及云端SOC平台，SAAS化管理平台的联动状态 |  |
| 实战攻防中心：具备实战化攻防中心，支持备战阶段的对外服务器外网暴露面分析、内网服务器暴露面梳理暴。实战阶段的实时攻击分析，实时展受害者IP、攻击者IP、XFF、攻击结果、攻击次数、事件类型、威胁等级、联动响应、状态码、确定性等级等20个以上类型。实战阶段的全过程可视溯源分析、总结阶段的值守报告等全过程流程 |  |
| 威胁情报共享：支持云端与本地威胁情报共享，实时收集同步攻击者IP，并详细展示情报列表，包括IOC、区域、来源、更新时间、剩余封锁时间、状态、操作等，并可对本地威胁情报及云端威胁情报联动同采购人现网防火墙实现自动封锁。 |  |
| 响应策略组合：支持自动化编排响应处置手段，其中包括联动封锁、访问控制、上网提醒、冻结账号、一键查杀、进程取证，可识别平台已对接的安全设备，自动推荐联动设备和策略。 |  |
| 处置策略转换：支持将自定义的安全事件处置策略转换成自动响应策略，解决同类型事件重复配置手动处置策略问题，降低运维工作量； |  |
| 防火墙设备联动：支持与采购人现有出口防火墙：深信服af7060进行联动响应，平台自动下发安全策略到防火墙上，阻断攻击流量 |  |
| 上网行为设备联动：支持与采购人现有上网行为管理设备进行联动响应，同步上网行为管理设备认证用户，实现与安全事件关联；支持通过浏览器推送用户提醒或冻结用户上网 |  |
| **公安颁发的安全管理平台销售许可证** | / |  |
| **2** | **威胁探针设备** | **截图证明** | 高级检测：支持5种类型日志传输模式,包含标准模式、精简模式、高级模式、局域网模式、自定义模式，适应不同应用场景需求 |  |
| 高级检测：支持DNS审计日志，主要用于平台dns flow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HTTP审计日志，主要用于平台http flow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SMB审计日志，主要用于平台SMB flow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同步SMTP、POP3、IMAP审计日志，主要用于平台Mail flow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同步AD域协议审计日志，主要用于平台AD域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 |  |
| 僵尸网络检测：支持对终端种植了远控木马或者病毒等恶意软件进行检测，并且能够对检测到的恶意软件行为进行深入的分析，展示和外部命令控制服务器的交互行为和其他可疑行为 |  |
| 集中管控：支持安全感知平台对接入探针的统一升级，可展示当前所有接入探针的规则库日期、是否过期等，并支持禁用指定探针的升级； |  |
| **3** | **智能服务链系统** | **产品功能界面截图证明** | 服务链管理功能：支持服务编排功能，鼠标拖拽方式编排服务节点顺序；支持非对称服务链模式 |  |
| **产品检验检测报告** | 服务链管理功能：支持服务映射功能，二到四层流量分类，引导不同流量经过不同服务节点 |  |
| **产品功能界面截图证明** | 服务链管理功能：单条服务链中支持的服务节点数量不少于10个。 |  |
| 服务链管理功能：支持服务链间的HA功能，当一条服务链中的服务节点出现故障，另一条服务链对应的服务节点可自动接管相应流量。 |  |
| 服务链管理功能：支持服务节点流量镜像功能，包括服务节点上行端口的流入、流出方向，下行端口的流入、流出方向，以及上述四个方向流量的任意组合； |  |

**注：除中所明确的技术规格和品牌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所明确品牌的产品参加投标报价，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对比说明。**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一） | 适用范围 |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浙江财经大学网络安全提升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 （二） | 招标方式 |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线上电子招投标）方式进行。 |
| （三） | 投标委托 | 1.▲投标人授权代表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2.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
| （四） | 投标费用 |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2.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3.中标人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中标人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中标人承担。4.收费标准（差额累进）：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收费标准（费率，%） |
| 100以下 | 1.05 |
| 100-500 | 0.77 |

 |
| （五） | 投标保证金（元） | 无。 |
| （六）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七） | 转包与分包 |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2.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八）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九）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2）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3）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4）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十）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11楼H室，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姜海军）收，电话：0571-87666117，寄出后将快递单号发至zb05@qszb.net以便查收）。**纸质备份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与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一并密封邮寄）**。**特别说明：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收件，投标人自行承担邮寄风险。** |
| （十一） | 投标报价 | 1.报价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填写报价内容（可自行增行），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填写的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2.以人民币报价；3.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税、费；4.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 （十二）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在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
| （十三）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十四） | 评标结果公示 | 评标结果公示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 |
| （十五） | 签订合同 |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浙江财经大学网络安全提升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浙江财经大学；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书面形式”包括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5.“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系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备份投标文件”系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

6.“公章”除特殊说明外系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中投标人的电子签章；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应当做出实质性响应。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线上电子招投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3.中标人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中标人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中标人承担。

4.收费标准（差额累进）：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收费标准（费率，%） |
| 100以下 | 1.05 |
| 100-500 | 0.77 |

5.投标保证金（元）：无。

**（五）投标委托**

▲1.投标人授权代表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

2.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5.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九）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十）中小企业说明**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依据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投标邀请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会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会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投标人已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组成（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报价文件****（单独上传）**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报价明细表

（3）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属于中小企业）

（4）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若属于监狱企业）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资格文件（单独上传）**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4）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商务和技术文件**

（1）投标函

（2）投标声明书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

（5）投标人情况介绍

（6）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7）采购需求偏离表

（8）货物配置清单、原厂出厂配置表

（9）技术支持资料

（10）技术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安装调试验收

售后服务

技术服务、培训

配件耗材

（11）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

**（二）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其中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加盖公章并由投标人代表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3.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中田大厦11楼H室，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姜海军）收，电话：0571-87666117，寄出后将快递单号发至zb05@qszb.net以便查收）。**

**纸质备份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与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一并密封邮寄）**。

**特别说明：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收件，投标人自行承担邮寄风险。**

**（三）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

▲a.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后，投标人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标项、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非电子签章），投标人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包装的备份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d.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2.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投标文件。

**备注：投标人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四）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有中文汉语说明的除外）。

**（五）投标报价**

1.报价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填写报价内容（可自行增行），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填写的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

2.以人民币报价；

3.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税、费；

4.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六）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在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七）资格审查不通过、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将被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1）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资格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的；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但未提供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的；

4）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的；

5）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或负偏离达到规定数目的；

6）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7）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报价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明细有缺漏项，或者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6）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无法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四、开 标**

**（一）开标准备**

1.制订开标、评标工作的组织方案，落实工作场地、设施，检查录音录像采集设备运行情况。

2.通知或邀请相关单位和人员出席开标、评标活动（按规定由相关监管部门或其授权机构随机抽取、通知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除外）。

3.准备政府采购项目的相关文件资料，如项目政府采购预算确认书（计划）及专家抽取有关凭证、项目书面说明、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及质疑答复情况、现场工作所需的相关登记表单、评审工作底稿等。

4.其他应准备的事项。

**（二）开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开标原则上应采取先开启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后开启报价文件的顺序进行。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开启开标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可拒绝其进入现场。

3.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进行投标文件签收，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4.主持人宣布开标，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规定时间（不少于30分钟）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已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5.开启投标文件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确认承诺、现场查询等方式进行。

6.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公布其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

7.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8.评标结束后，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评 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组建，成员人数为5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标。评标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1.开启评标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评标活动现场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标现场。

3.介绍评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告知评标委员会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4.通报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投标文件且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标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通过发送邮件（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

7.做好评标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标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8.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采用书面形式的加盖公章（非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采用书面形式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不得少于半小时）通过指定的电子邮箱（zb05@qszb.net）或传真号码（0571-87666116）提交。**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四）澄清问题的形式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定 标**

1.采购代理机构自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中标结果，并发出中标通知书。

3.评标结果公示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

**（八）合同授予**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六、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

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评分项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和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分、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1. **评标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价格分（30）** |
| **投标报价** | **3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 **商务分（9）** |
| **质保期** | **2** | 质保期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延长一年得1分，最多得2分，延长时间不足一年的不计入得分，质保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 |
| **业绩** | **6** | 投标人自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以提供的合同扫描件为准）：每提供1份合同业绩得1分，最高得6分。 |
| **体系认证** | **1**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
| **技术分（61）** |
| **技术响应程度** | **30** | 不符合（负偏离）技术要求中标注“▲”条款（不可偏离）的投标无效；满足招标文件明确的全部技术条款要求的该项得满分；技术条款低于技术要求（负偏离）的每项扣3分；负偏离10项及以上的投标无效。 |
| **技术支持资料** | **5** | 技术支持资料完整性及对产品响应程度的证明，无效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产品功能及配置** | **5** | 投标产品功能、配置的先进性、完整性和适用性。 |
| **项目实施方案** | **5** | 项目实施计划详细完整程度，符合项目进度要求，投入人员数量和综合素质。 |
| **安装调试验收** | **5** | 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的详细完整度、合理可行性。 |
| **售后服务** | **5** | 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 |
| **技术服务、培训** | **3** | 服务力量和服务保障，培训计划内容、培训范围，实施及针对性。 |
| **配件耗材** | **3** | 质保期满后配件、附件、备品备件的准备和保障措施。 |

**说明：**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后计算价格得分。**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浙江财经大学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预算书编号：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地点：2021年 月 日，杭州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 项目 公开招标 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采购货物清单及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品牌、型号 | 单价（人民币元） | 合计（人民币元） |
| 1 |  |  |  | （详细技术指标见配置清单） |  |  |
| 合同总价（人民币元）：注：1.以上合同总价包括将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的运费及安装调试、培训等一切费用。 |

**第二条：交货时间、地点**

乙方应于2021年 月 日前将所供商品按时、安全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于一周内安装调试完毕。

**第三条：履约保证金和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一周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和维护问题，质保期满后，于一周内退还（不计息）；

2.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

3.合同生效后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支付条件：乙方向甲方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无需预付款或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不适用前述规定）作为预付款，货物送达指定地点且验收合格后15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70%。

**第四条：售后服务**

1.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维修响应时间： 小时以内，电话技术支持；若需上门维修，则在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进行维修；质保期满后，乙方继续为甲方服务，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保修期内出现无法排除的故障，乙方需无条件为甲方更换同型号产品。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培训：

1）培训时间：

2）培训地点：

3）培训方式：现场讲解、实际操作。

4）培训费用：已经包括在投标费用中。

5）培训内容：

**第五条：质量保证**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和技术规格、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进口商品是获得国家商检局颁布安全许可证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2.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2.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第六条：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七条：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第八条：调试与验收**

1.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2.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6.如发现有重大的质量问题，甲乙双方均同意提请国家法定检测机构鉴定，如检测结果证明产品无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检测费用；如检测结果证明产品有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检测费用，同时乙方同意甲方无条件退货并支付给甲方货款总价10％的赔偿金。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五的滞纳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未付价款千分之五的滞纳金。

3.如验收不能达到质量功能（性能）标准，合同商品由乙方在验收后一周内运离安装地点，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在一个月内不处理（搬走）合同商品，视为乙方放弃该商品，甲方有权自行处置（包括废物处理）。同时，乙方要支付给甲方总货款的20％作为违约赔偿金。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第十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同意将本合同引起的争议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仲裁为终局。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第十三条：其他**

1.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询标澄清、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

|  |  |
| --- | --- |
| 甲方（需方）：（公章） | 乙方（供方）：（公章） |
| 甲方代表：（签字） | 乙方代表：（签字）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帐号： |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合同鉴证方：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公章） |
|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签字） |
|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项目：“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的编制的要求编制。**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网络安全提升

项目编号：QSZB-Z(H)-E21105(GK)

标 项：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网络安全提升

项目编号：QSZB-Z(H)-E21105(GK)

标 项：

|  |
| --- |
| **投标报价** |
| **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单位：人民币元** |

**说明：**

**1.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税、费；**

**2.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3.此表在不改变格式要求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厂家**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的，视为未填报。如项目包含“多件”标的物的，需按标的物项数逐项填写。

4.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本项目只以《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评判投标人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唯一依据。

**（4）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浙江财经大学的网络安全提升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若投标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则属于依法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资格文件**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扫描件）**

**说明：**

**1.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扫描件）**

**说明：**

**1.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包括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的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资信证明中注明复印无效，需提交正本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2.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财务状况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资信证明**

 ：

兹证明， （单位名称）在我行辖属网点 支行开立基本账户，帐号： 。根据 （单位名称）委托，我行对 （单位名称）在我行的结算记录开立本证明书，供 单位名称）参加 项目招标采购时使用。经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即该日我行营业终了结账时）止， （单位名称）无违反我行结算制度规定的行为。

仅此证明，下无正文。

 （银行）

 年 月 日

**说明：本“资信证明”内容与格式仅供参考，各银行可根据自身制度进行修改，但应满足本招标文件中对“资信证明”的要求。**

**（3）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扫描件）**

**说明：**

**1.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指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明或纳税证明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

**2.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投标人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4）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扫描件）**

**说明：**

**1.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指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社保缴费专用收据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

**2.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投标人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内容自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明函**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提供本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和技术文件**

**（1）投标函**

致：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浙江财经大学网络安全提升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QSZB-Z(H)-E21105(GK) 】，签字代表\_\_\_\_\_\_\_\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一份、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关于代理服务费，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声明书**

致：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浙江财经大学网络安全提升标项 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按要求填写）**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期限未满的情形。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_\_\_\_\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求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浙江财经大学网络安全提升标项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授权代表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

**说明：**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2020年12月（含）以后任意一月投标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

**（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

**（5）投标人情况介绍**

|  |  |
| --- | --- |
| 1 | 企业名称： |
| 2 | 总部地址：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4 | 电话： | 联系人： |
| 5 | 传真： | 电子信箱： |
| 6 | 注册地： | 注册年份： |
| 7 | 公司的资质等级（请附上有关证书的扫描件） |
| 8 |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扫描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
| 9 | 从业经历年数 |  |
| 10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说明：所有投标人都须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6）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合同金额****（万元）** | **附件页码** | **合同签订时间** | **采购人联系人****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投标人须提供上述业绩合同扫描件；**

**2.所有合同扫描件应清晰，应能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3.投标人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合同扫描件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7）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网络安全提升

项目编号：QSZB-Z(H)-E21105(GK)

标 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响应规格** | **是否偏离（提供说明）** |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 1 |  |  |  |
| 2 |  |  |  |
| …… |  |  |  |
| **服务要求** |
| 1 |  |  |  |
| 2 |  |  |  |
| …… |  |  |  |
| **技术要求** |
| 1 |  |  |  |
| 2 |  |  |  |
| …… |  |  |  |

**技术文件中需提供的证明材料（技术要求需提供的证明材料以此表为准，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证明材料名称** | **材料页码** |
| **1** |  |  |  |
| **2** |  |  |  |

**说明：**

**1.逐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偏离说明是指对招标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

**3.如不填写或未如实填写，自行承担投标风险。**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8）货物配置清单、原厂出厂配置表**

**货物配置清单**（不含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厂家**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 | **数量** | **配置（可另附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原厂出厂配置表**

**（9）技术支持资料**

**说明：**

**1.投标人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以证明其对技术指标的应答；**

**2.技术支持资料应是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官网材料、彩页、Datasheet）或由有关政府部门或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或报告；**

**3.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资料，可被视为是无效的技术支持资料；**

**4.如上述资料之间存在不一致的，以有关政府部门或检测机构合法出具的文件或报告为准；**

**5.若对技术指标的应答无技术支持资料证明，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技术评审，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投标人可提供同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和服务。**

**（10）技术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安装调试验收**

**售后服务**

**技术服务、培训**

**配件耗材**

**（11）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